



# 年薪200万元招校长 这钱到底花得值不值？



瞭望塔

□据澎湃新闻

日前,浙江省苍南中学正面向全国招聘,名校长年薪最高可超200万元,特级(正高级)教师、学科奥赛教练年薪最高可超150万元,引发网络关注。据了解,位于温州苍南县的苍南中学创办于1984年,是浙江省一级重点中学、省一级普通高中特色示范学校、省现代化学校,现有60个教学班。

200万元招校长、150万元招老师,这样的数字确实很抢眼。如果梳理一番就能发现,类似的案例并不少。海南省从2015年开始实施“好校长好教师”引进工程,面向全国招聘校长教师,并给予高补贴:高中校长50万元,高中老师25万元,广西北海、深圳市南山也有类似激励措施。

可见,高薪引才在教育领域已经

颇为常见。而在相关部门关于必要性的解释时,大多提到了希望这些专业人才能够运用自己的管理和教育经验,带动当地的教育软硬件提升,并迅速打开局面,改变薄弱学校面貌等。

某种程度上这是好事,这说明教育确实是值得追求的事业,地方、学校都在渴望一种“教育家”式的人才。可以想象的是,高调引进的校长名师,不会局限在某一个岗位,他们必然会被赋予相当的自主性,能够贯彻自身的教育理念。这种赋权,也能让一种个性化的经验、个人化的能力得到极大施展,很有可能帮助当地学校活跃思路、打开视野、形成改革。

当然,这不可避免也会面临疑问——这钱到底花得值不值?动辄百万的年薪,不是一笔小的数字,尤其很多高薪校长、老师奔赴的是基础教育,这就更涉及资金使用的合理性问题了。这么一大笔经费,到底谁来出?这笔钱是引才更合适,还是直接进行教育投入更好,比如完善学校设施、更新教学设备?

对于网民提出的类似问题,苍南中学明确部分经费来自去年9月启动的“秉政教育基金”,它由当地企业家

出资1亿元设立的。但很多地方高薪引才其实是政府行为,动用了不少公共资金,那么这笔投入也就成了公共议题。

对于学校也好,对于当地教育部门也罢,高薪引才恐怕都不能停留在炒作一波新闻热度的层次,而是应当设立明确的绩效考核标准,并将引才效果及时向社会公开。比如,教育效果如何、教育环境如何、学生成绩如何等。通过这种方式,可以向公众证明这笔钱花得值,这种公共经费的大额开支才能获得人们的认可。

另外,百万年薪很诱人,学校似乎也对这种重金引才的方式寄予很高期待,指望校长一来即可面貌一新。但客观来看,校长有多大作为,其实还需要很多公共政策的配合。学区的划分、教师的流转、考核标准的设计、教育资源的均等化,这些更宏阔的议题其实都超出了个别校长的能力,需要社会方方面面形成合力。

所以,哪怕引入名校长、名教师,也不意味着就万事大吉。高薪引才的价值不在于流量,教育最根本的功夫,恐怕也在这种热闹之外。

## 媒体聚焦

### 正观视评: 建议地铁不准乘客 携带菜筐? 城市不能容 不下“背篓人”

3月19日,有网友在重庆网络问政平台发表建议,称早晚高峰期间重庆地铁不准乘客携带菜筐,会损坏地板等公共设施。3月20日,重庆轨道交通客服回应称:“乘客遵守乘坐规定,携带的物品合法合规。”

或许,该网友曾在早晚高峰通勤时,经历过不方便,才提出此建议,但地铁本就是公共交通工具,不是“打工人”专列,任何有出行需求的人都可以乘坐。正因为有了地铁,这些菜农老人才不用乘坐那么久的公交、大巴来到市区卖菜,本地市民也可以买到新鲜无害的蔬菜瓜果,这难道不是一件便民的事情吗?重庆轨道交通也表示,在方便菜农老人们的同时,若地铁被弄脏,会有专人及时处理。当然,任何规定都很难做到尽善尽美。不过,既然地铁上容得下笔记本电脑,容得下行李箱,那也应该容得下背篓,容得下人间烟火气。

### 南方都市报: 聚焦新消费场景,消 费者维权有了“更新补丁”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近日公布,自7月1日起施行。作为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配套法规,实施条例的出台,相当于给该法打了一个“更新补丁”,顺应了消费场景、维权需求等的新变化。

消费者在经营场所遇到危险或者受到侵害时,经营者应当给予及时、必要的救助。这一新规由列举式变为囊括式,将安全保障责任主体明确扩大到所有经营者,能更好地保障消费者的安全权。电商、旅游平台价格歧视、大数据杀熟等问题让消费者很受伤,很无奈,实施条例对此明确说“不”。还有APP、平台等网络服务自动续费问题、预付式消费领域退款难都有了明确的说法。实施条例的出台必将助推消费维权再上一个新台阶,为消费者营造更好的消费环境,促进经营行为的规范和相关行业的健康发展。

### 新京报: 鲜花重复卖,殡仪馆 能否原价以租代售?

“西安市殡仪馆告别厅花艺鲜花布置中,里面涉及的鲜花不仅价格高得离谱,而且还重复使用!”近日,有逝者亲属反映,其在西安市殡仪馆给已故亲属搭建灵堂时发现的情况。

鲜花重复利用能够节约资源,这当然没问题,但前提是要提前告知逝者亲属。该殡仪馆如此默不作声地“重复利用”,逝者亲属却没少花一分钱,其用意就十分可疑。普通的商品交易,尚不能欺客,更何况殡仪馆本身是公益性非营利机构。办理丧事期间,逝者亲属恐怕没有心思也没有能力与殡仪馆讨价还价,工作人员口中的“明码标价”,不能成为其牟取暴利的挡箭牌。对花艺鲜花等可以重复利用的殡葬用品,殡仪馆不妨增加以租代售等服务,这样既能最大限度避免浪费、压缩成本,也能给予逝者亲属更多选择权,减轻其经济负担。

## 热点话题

期待当地警方将犯罪团伙一网打尽,还游客一片安宁的海域,远离人为制造的危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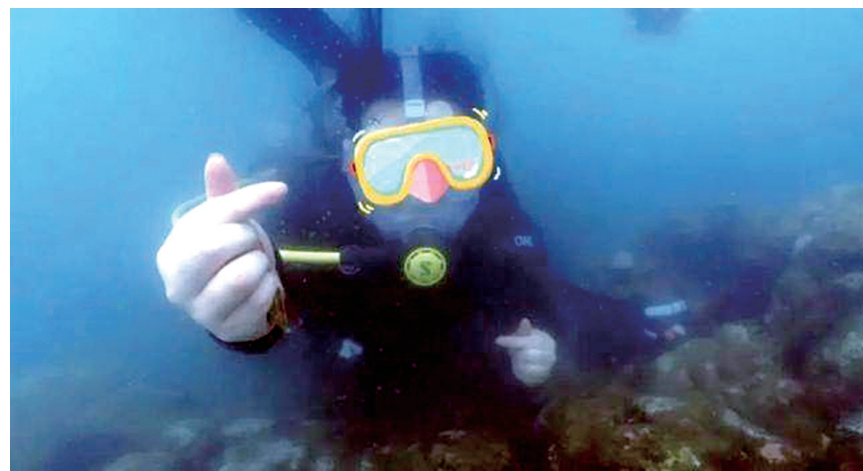
# 摘掉游客潜水面罩强制推销,生命安全岂容儿戏

据红星新闻报道,3月17日,三亚市公安局发布一则通告称,警方近期打掉了一个盘踞在三亚市南边海附近海域实施违法犯罪的团伙。该团伙在三亚市南边海三亚角、情人湾等区域,以非法手段强迫游客接受潜水拍照摄影,实施强迫交易等违法犯罪活动。现向社会公开征集该团伙的违法犯罪线索。

此通告引发网友关注,有游客相继爆出他们遭遇过的类似经历。套路基本是一样的:游客体验深海潜水项目,原本与工作人员讲好不拍照,结果到了海里,工作人员取下游客的潜水面罩,问要不要拍照,游客“因为很害怕只好答应”。

据了解,其背后是一些没有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资质的黑商家,通过多项目低价格的方式招徕客源。这种强迫交易的行为堪称恶劣,尽管未对游客生命安全造成严重影响,但无疑具有极大的安全风险。此行为已公然逾越法律红线、侵犯游客的人格尊严,剥夺他们的知情权与公平交易权。更为讽刺的是,那些本应保障游客安全的所谓“潜水教练”,竟成了游客安全的最大威胁。

很多游客在经历类似遭遇后,并没有报警或投诉,原因是潜水时不能携带录音录像设备,导致他们无法提供确凿的证据。这种潜水运动的特点,恰恰为某些不法分子提



一位游客潜水时付费拍的照片 红星新闻图

供了可乘之机,他们抱着难以被揭露和惩罚的侥幸心理,肆意实施违法行为。

三亚警方公开征集犯罪团伙的线索,无疑是对潜水领域违法犯罪的有力震慑。此举不仅有利于规范当地的潜水行业,维护城市旅游形象,还为那些曾遭遇不愉快经历的游客提供了维权的平台,并通过奖励机制给予他们一定的补偿。

从游客的爆料来看,潜水被强迫交易的情况在三亚已经存在三四年了。因此,当地警方及相关监管部门应当加大执法力度、保持高压态势,坚决打击类似违法犯罪行

为。同时,应建立更加畅通的游客投诉渠道,为游客维权提供便利和指导。

对于计划潜水的游客而言,选择潜水机构时务必谨慎,要确保其具备相关资质,切勿被低价广告所引诱。若遭遇被强迫交易的情况,即使没有直接证据,也应立即向警方报案,并尽量保留潜水合同、付款记录等相关证据,以便更好地维护自身权益。

期待当地警方将犯罪团伙一网打尽,还游客一片安宁的海域,让他们能够尽情享受潜水的乐趣,远离人为制造的危险。

正观新闻·郑州晚报评论员 周也琪

欢迎赐稿:评读热点新闻事件,发出你的观点和声音,请发稿至黄河评论信箱:zghpl@163.com